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和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经2012年08月0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陈焱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即“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陈焱女士简历如下：

陈焱，女，1973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担任奥林巴斯（深圳）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管理会计师、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等职位，2013年7月起在本公司任内部审计部主任。

陈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条件，能够胜任所任岗位，符合《公司法》、《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08月02日